

化學物質檢測方法－有機類定性及定量分析法 (NIEA T101.11C) 草案

公告	說明
主旨：公告「化學物質檢測方法－有機類定性及定量分析法（NIEA T101.11C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一月十五日生效。	方法名稱及生效日期。
依據：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第二十五條第四項。	法源依據。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	方法內容。